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昆山市农业农村局2026年农产品(畜产品、水产品)质量安全检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农产品(畜产品、水产品)质量安全检测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德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29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8.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2026年农产品(畜产品、水产品)质量安全检测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德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29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8.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本项目服务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，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请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文）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德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1日

注：1、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通知中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。

2、如供应商认定本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，则需根据“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”通知中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填报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。

3、行业选择范围：（一）农、林、牧、渔业。（二）工业。（三）建筑业。（四）批发业。（五）零售业。（六）交通运输业。（七）仓储业。（八）邮政业。（九）住宿业。

（十）餐饮业。（十一）信息传输业。（十二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（十三）房地产开发经营。（十四）物业管理。（十五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。（十六）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包一、包二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昆山市农业农村局采购编号为JSZC-320583-JSDZ-G2026-0015号，2026年农产品(畜产品、水产品)质量安全检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包一、包二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采购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农产品(畜产品、水产品)质量安全检测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德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29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8.99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6年农产品(畜产品、水产品)质量安全检测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德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6人，营业收入为29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8.99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江苏德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1日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的规定，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